

2022 年度天河区农业农村局部门重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根据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全面贯彻落实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农药登记管理办法》、《肥料登记管理办法》、《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关于印发 2021 年天河区产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天农〔2021〕5 号）、《关于印发广州市农业局创建国家食品安全城市产地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农〔2016〕48 号）、《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广州市品牌农产品博览会参展筹备工作的通知》、《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1 年广州市农药监管及减量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农函〔2021〕139 号）、《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 2021 年广州市农业污染防

控攻坚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农函〔2021〕39号）、《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广州市 2021 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农函〔2021〕226号）、《广州市天河区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天河区 2021 年红火蚁统一防控行动方案的通知》（穗天农〔2021〕4号）、《关于成立广州市天河区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疫情防控指挥部的通知》（穗天农〔2021〕2号）、《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19~2030）的通知》（穗农〔2019〕58号）、《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天河区实施<广州市畜禽养殖管理办法>细则的通知》（穗天府规〔2018〕5号）、《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做好当前农业防旱减灾等工作的通知》、《广州市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 2019 年防汛防旱防风工作情况的报告》（综二应急〔2019〕117号）、《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我省未雨绸缪做好防旱抗旱工作简报>的通知》（综二应急〔2019〕118号）、《天河区三防应急预案》等开展农业生产监管与科技推广工作，完成农业安全生产监管抽查、科技推广及宣传培训工作，做好农业生产绿色防控工作；加强天河畜禽、水产禁养的日常巡查；做好农田建设管理工作，有效排除农产品质量安全隐患，最大限度杜绝外来有害生物入侵，有力监控和防治辖区范围内农业生产有害生物，争取及时发现及时启动应急防治，有限控制有害生物扩散，有

效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保护和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三）项目绩效目标

农业综合管理经费项目内容包括：农用地病虫害防治经费、食用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经费、杨桃基地柑橘小实蝇防治补贴、农业面源巡查经费、广州市品牌农产品博览会经费、网格化公示牌服务费、区级农业龙头企业评定服务费、农业产业监督管理和技术推广工作等。

农业综合管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是：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通过开展农业安全生产监管抽查、科技推广及宣传培训工作，有效排除农产品质量安全隐患。做好有害生物防控工作，实现对辖区范围内农业生产有害生物的有力监控和防治,最大限度杜绝外来有害生物入侵，避免辖区发生有害生物重大疫情灾害。加强天河畜禽水产禁养的日常巡查，规范畜禽散养，严防水产复养，有效控制农业面源水污染。开展农田水利设施修复、维护等工作，有效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扶持优质农业龙头企业发展，使我区涉农企业做大做强。

农业综合管理经费项目绩效指标包括：农产品质量安全培训次数、食用农产品产地直排河涌地表水检测完成率、农药安全使用知识普及率、农用地有害生物重大疫情爆发次数、红火蚁防控至危害程度一级以下农用地比率、农户对农药安全使用

培训效果的满意度等。

（四）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农业综合管理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285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一般预算拨款本年安排(区本级)，年度预算 58.94 万元，年中预算调减 226.06 万元，预算调整率 79.32%，预算完成率 100%。预算调整主要原因：根据厉行节约的原则，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年中调减预算 226.06 万元。

（五）项目实施情况

1. 推进网格化管理工作。印发《天河区关于进一步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网格化管理的通知》，科学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监管人员责任图并公示，责任落实到人，在区、街、经济联社办公场所及田间地头共安装 25 块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监管人员责任公告栏。

2. 牵头开展产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摸清各涉农街道种植地块面积、位置、种植户等信息，逐一登记造册，对种植户名册保持动态更新，实施分级管理。

3. 做好农用地薇甘菊疫情监测及防治工作。通过政府采购外包服务的方式对辖区内农用地开展薇甘菊疫情监测调查及防治。2022 年，天河区农用地薇甘菊发生面积共 1506.32 亩，防治面积 1560.18 亩，天河区农用地薇甘菊疫情控制在轻度攀援或覆盖（10%-30%）水平。

4. 做好农用地红火蚁疫情监测及防治工作。一是**加强巡查防治**。每月对辖内农用地红火蚁疫情全覆盖监测一次，发现红火蚁及时防治。2022 年，我区农用地红火蚁累计发生面积共 2111.33 亩，较去年 9 月 30 日有效核减 80%，最大发生面积 427.5 亩，防治面积 4670.7 亩，现农用地红火蚁发生程度控制在一级；二是**绩效评价优秀**。组织各相关单位召开 2022 年天河区迎接省、市红火蚁防控绩效评价工作会，强调要求各单位根据《广州市红火蚁防控绩效评价评分细则》落实各项工作要求，认真自查及时整改，做好红火蚁防控评价准备材料，防控绩效评价经市农业农村主管考核定为“优秀”等次；三是**做好春秋两季统一防控**。抢抓春、秋季防控关键期，重点排查农用地、林地、公园、河涌、未开发建设荒地等区域，摸清红火蚁种群密度和蚁巢分布等信息，及时准确掌握红火蚁疫情发生情况，向成员单位派发春、秋季红火蚁防控药剂，要求抓住春季（5-6 月）、秋季（9-11 月）防控关键时机，有针对性地开展红火蚁防控工作，2022 年未发生红火蚁大面积恶性蔓延及蛰叮人畜的伤亡事故和负面舆情事件；四是**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宣传红火蚁防控知识，印制《使用饵剂要会方法要对》《不慎被咬如有不适立即就医》《红火蚁巢似山丘野外遇到绕着走》宣传海报 800 余张，《红火蚁科普手册》三折页 28000 余张，派发《致全市广大城镇居民和农民朋友的一封信》《防控红火蚁，人人齐参与》等红火蚁宣传资料 820 份。

5. 严控农业面源污染。一是强化畜禽散养和水产禁养监管。2022 年，出动 14670 次对辖内 151 个畜禽散养点开展全覆盖巡查，清理散养畜禽点 107 个、清理散养畜禽 9690 只。出动 4292 人次对辖内 179 口小微水体开展巡查，未发现有经营性水产养殖行为；二是强化农业投入品使用监管。出动 2283 人次对农田开展全覆盖巡查，发现农田环境脏乱差、农药化肥包装废弃物乱扔等现象及时告知街道落实整改；三是加强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委托检测单位对天河区开展产地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检测，抽取土壤、蔬菜、农田灌溉水、农田排水口水质等 308 份样品进行检测、定期开展土壤和农产品协同监测与评价，确保我区产地农产品质量安全。

6. 开展农业龙头企业申报与监测工作。2022 年，新认定省级农业龙头企业 1 家、市级农业龙头企业 7 家、区级农业龙头企业 4 家；监测市级农业龙头企业 2 家、区级农业龙头企业 2 家，均达到合格水平。

7. 组织企业参加 2022 年广州市品牌农产品博览会等各类展会。积极发动辖区内 6 家优质农业企业参加 2022 年广州市品牌农产品博览会，在展期内对 11 家企业以电子滚动屏形式进行宣传。以可食用展示展销、背景墙产品展示及电子滚动屏展示相结合的方式展示企业产品、文化、品牌、服务、创新等内容，宣传推介辖内企业及名特优新农产品，加强农业对外合作与交流，提高企业产品市场竞争力，推动企业快速发展。发动广东

宝桑园健康食品有限公司 1 家企业 4 个产品企业参展第十九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广东综合展区有关活动。推荐广东丝源集团有限公司 1 家企业参与 2022 年度优秀采购商推荐评选活动。

8. 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任务。针对种植蔬菜的受污染耕地开展土壤和农产品协同抽样，共抽取土壤 84 份，蔬菜 84 份，经检测，蔬菜检测结果均合格，2022 年度天河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为 100%，完成年度任务目标。

9. 开展业务培训。全年共组织各级网格化人员约 500 人次参加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线上工作会议和各类线上培训，进一步提升业务能力。举办 2022 年天河区农作物病虫害（红火蚁）绿色防治技术培训班，培训现场讲解了蔬菜、草莓等农作物常见病虫害的生理特性及防治要点，向种植户推荐使用生物农药、作物新品种。

二、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总体结论

项目开展方面，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思想、论述、指示和批示精神，做到抗疫、工作两不误，按要求保障、拨付资金，使资金在“三农”工作中发挥了应有的效益并取得显著成效。

绩效及预算执行方面，较好完成了 2022 年履行农业综合管理的职能职责和各项农业综合管理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

要求。根据落实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年中压减经费，部分工作未能按原计划进行。

（二）项目绩效分析

1.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研究制定《2022年天河区产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方案》，督促落实相关科室、单位及属地街、经济联村落实风险监测和监督抽查情况。印发《关于做好近一阶段产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天河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百日攻坚”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向辖区内种植户派发《农药使用告知书》和《安全使用农药承诺书》各224份，开展合格证追溯管理工作，规范开具使用合格证，通过电话等形式对广东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平台导出的91家企业是否应开具承诺达标合格证进行排查，督促需要开证主体尽快开证，指导开证主体规范使用。组织辖内龙头企业、街、经济联社网格化管理人员等52人次参加省厅举办的食用农产品全程追溯衔接试点线上培训会。举办2022年天河区农作物病虫害（红火蚁）绿色防治技术培训班。

2022年，天河区农用地薇甘菊发生面积共1506.32亩，防治面积1560.18亩，天河区农用地薇甘菊疫情控制在轻度攀援或覆盖（10%-30%）水平。印发《广州市天河区2022年红火蚁防控行动方案》。每月对辖内农用地红火蚁疫情全覆盖监测一次，发现红火蚁及时防治。2022年，我区农用地红火蚁累计发生面

积共 2111.33 亩，最大发生面积 427.5 亩，防治面积 4670.7 亩，现农用地红火蚁发生程度控制在一级水平。印制《使用饵剂要会方法要对》《不慎被咬如有不适立即就医》《红火蚁巢似山丘野外遇到绕着走》宣传海报共 800 余张，《红火蚁科普手册》三折页 28000 余张，派发《致全市广大城镇居民和农民朋友的一封信》《防控红火蚁，人人齐参与》等红火蚁宣传资料共计 820 份。

2022 年，出动 14670 次对辖内 151 个畜禽散养点开展全覆盖巡查，清理散养畜禽点 107 个、清理散养畜禽 9690 只。出动 4292 人次对辖内 179 口小微水体开展巡查，暂未发现有经营性水产养殖行为。出动 2283 人次对辖内农田开展全覆盖巡查，发现农田环境脏乱差、农药包装废弃物乱扔等现象及时告知街道落实整改。委托检测单位对天河区开展产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抽取农田灌溉水、农田排水口水质等 140 份水样品进行检测，抽取土壤、蔬菜各 84 份开展土壤和农产品协同监测与评价。

印发申报通知主动在天河区门户网站及企业工作微信群中公布，2022 年，新认定申报省级农业龙头企业 1 家，新认定市级农业龙头企业 7 家、监测合格市级农业龙头企业 2 家，新认定区级农业龙头企业 4 家、监测合格区级农业龙头企业 2 家。

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农产品质量安全培训次数 16 次。2022 年共组织召开

培训 16 次，达到年初绩效目标。

（2）食用农产品产地直排河涌地表水检测完成率 100%。按照预定计划开展和完成，达到年初绩效目标。

（3）农药安全使用知识普及率 100%。向辖区内种植户派发《农药使用告知书》和《安全使用农药承诺书》各 224 份，达到年初绩效目标。

（4）辖区农地有害生物重大疫情爆发次数。2021 年我区无有害生物重大疫情爆发。

（5）红火蚁防控至危害程度一级以下农用地比率 100%。2022 年，我区农用地红火蚁累计发生面积共 2111.33 亩，最大发生面积 427.5 亩，防治面积 4670.7 亩，现农用地红火蚁发生程度控制在一级，同时，未发生红火蚁大面积恶性蔓延及蛰叮人畜的伤亡事故和负面舆情事件。

（6）农户对农药安全使用培训效果的满意度 100%。经不记名问卷调查，农户对农药安全使用培训效果的满意度 100%，达到年初绩效目标。

三、存在问题或不足

根据落实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年中压减经费，部分工作未能按原计划进行，预算调整率较高。

四、相关建议

扎实做好项目预算编制的预测分析，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预算执行过程中，加强项目的跟踪管理，确保预算的完整

性及一致性。